

证券代码：838577

证券简称：杰鑫科技

主办券商：方正证券

广州杰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广州杰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于 2017 年 12 月 1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，会议通知已于 2017 年 11 月 16 日以邮件方式通知各位监事。会议应到监事 3 人，实到 3 人，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庞少妹小姐主持。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及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有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，所作决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会议表决情况

会议以记名表决方式通过以下议案：

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17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》。

议案内容：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在为公司服务期间，工作认真尽职，严格依据法律法规对公司进行审计，表现出较高的专业水平，鉴于双方良好的合作，拟续聘该所为公司 2017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数为 3 票，反对票数为 0 票，弃权票数为 0 票，审议通过。

回避表决情况：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（一）经与会监事签字确认的《广州杰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》。

广州杰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17 年 12 月 1 日